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5-AS35-02

修正案号: 39-4786

- 一. 标题: 更换偏航操纵装置
- 二. 适用范围:

装有不锈钢球形操纵装置的AS350 B, BA, BB, B1, B2 和D型直升机。 其件号为:

装有自动飞行控制系统的是: 704A 34-130-068(MOD 072771改装前)

没装自动飞行控制系统的是: 704A 34-130-058(MOD 072771改装前)

- 三. 参考文件:
- 1) DGAC AD F-2005-042 (A)
- 2) EUROCOPTER AS350 服务通告 NO.67.00.26 R1 (及其后续批准的任何版本)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的颁发是由于发现了多起在偏航操纵时由于不锈钢球形操 纵装置的粘合阻塞,致控制载荷的增加或脚踏板感到卡阻的事件。除 非事先已经完成,否则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必须完成下列工作: 1、对于飞行记录已超过2000飞行小时的直升机:

必须最迟在6个月内按照EUROCOPER AS350服务通告NO.67.00.26 R1中第2节所述的要求拆除不锈钢球形操纵装置并安装新的特氟隆球形操纵装置;

- 2、对于飞行记录少于2000飞行小时的直升机:
- 1) 当飞行记录达到2000飞行小时后最迟在6个月内,但同时必须2005年12月31日以前,完成EUROCOPER AS350服务通告NO.67.00.26 R1中第2节所述的要求;
- 2)对于在2005年12月31日以前飞行记录不能达到2000飞行小时的直升机,最迟在2005年12月31日以前,完成EUROCOPER AS350服务通告NO.67.00.26 R1中第2节所述的要求。
- 3、作为备件的件号为704A 34-130-068和704A 34-130-058的不锈钢球形操纵装置可在2005年12月31日之前退还欧洲直升机公司进行调换。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5年4月6日

六. 颁发日期: 2005年4月6日

七. 联系人: 梁 刚

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4-88293939